

债券简称：24 江阴 01

债券代码：253984.SH

债券简称：25 江阴 G2

债券代码：243467.SH

##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涉及公司审计机构 变更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五年八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江阴国控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一、公司审计机构变更进展事项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审计机构变更进展的公告》，发行人审计机构发生变动。

### （一）本次变更审计机构基本情况

因原审计机构服务合同期限届满，根据公司的统一安排及正常业务开展需求，决定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本次中介机构变更已通过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的决策程序，该项变更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的有关规定，不涉及触发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事项。

相关事项已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披露《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审计机构变更的公告》。

### （二）本次变更审计机构进展

#### 1、工作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变更前后的会计师事务所已完成相应的移交办理工作，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

#### 2、原中介机构停止履职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开始履职时间

原中介机构履职时间自公司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议聘期到期之日止，新任中介机构开始履职时间自公司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协议之日起。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审计机构变更进展的公告》，“本次审计机构的变更为公司正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上述变更预计将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24 江阴 01”“25 江阴 G2”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



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许桢、于沁馨

联系电话：15618121307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涉及公司审计机构变更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5日

